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一）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自治州关于林业和草原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划标准，拟订县林业和草原发展规划，起草相关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及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

（三）负责全县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湿地保护的标准和规定，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全县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拟定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相关地方标准和技术规程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防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及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应急处置。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要求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执行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负责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规划和建设工作，组织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草场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执行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县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指导县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林业和草原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二）负责管理林业和草原县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草原预算内投资、县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县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三）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及外事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人

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荒漠化防治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四）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自治州有关林果业发展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执行林果业发展相关规程标准；拟定林果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全县林果业生产经营、病虫害防治、灾害综合防控体系建设；负责全县出口注册果园考核推荐和生产监管。

（十五）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7 个科室，分别是：草原站、木材检查站、护林办、野生动物保护办、杏子中心、森防站，绿化办。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编制数 38，实有人数 68 人，其中：在职 39 人，减少 1 人；退休 29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900.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900.92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3,516.60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6,384.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2.76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72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7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482.60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996.68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801.68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801.6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29.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5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772.1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11,702.60	支出总计	11,702.60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 预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11, 702. 60	9, 900. 92	3, 516. 60	6, 384. 32							1, 801. 68	
205			教育支出	2. 76	2. 76	2. 76									
205	08		进修及培训	2. 76	2. 76	2. 76									
205	08	03	培训支出	2. 76	2. 76	2. 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 72	129. 72	129. 7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 72	129. 72	129. 7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 06	7. 06	7. 0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 70	19. 70	19. 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 64	68. 64	68. 6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 32	34. 32	34. 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 27	35. 27	35. 2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 27	35. 27	35. 2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 24	9. 24	9. 24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 预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1.93	21.93	21.9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0	4.10	4.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482.60	8,722.67	2,745.00	5,977.67							1,759.93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6,938.84	6,241.16	2,745.00	3,496.16							697.68	
211	04	01	生态保护	6,883.43	6,241.16	2,745.00	3,496.16							642.27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55.40										55.4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2,586.55	2,374.00		2,374.00							212.55	
211	05	01	森林管护	2,586.55	2,374.00		2,374.00							212.55	
211	07		风沙荒漠治理	185.04	107.51		107.51							77.53	
211	07	99	其他风沙荒漠治理支出	185.04	107.51		107.51							77.53	
211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772.17										772.17	
211	98	03	“三北” 工程建设	772.17										772.17	
213			农林水支出	996.68	954.92	548.27	406.65							41.75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96.66	954.92	548.27	406.65							41.73	
213	02	01	行政运行	173.93	173.93	173.93									
213	02	04	事业机构	374.34	374.34	374.34									
213	02	21	产业化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0.04										0.04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预计	一般公共预 算	上级一般公 共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 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 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3	02	36	草原管理	0.60										0.60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347.64	306.65		306.65							40.99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0.10										0.1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0.02										0.02	
213	05	05	生产发展	0.02										0.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58	55.58	55.5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5.58	55.58	55.5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5.58	55.58	55.58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1,702.60	761.60	10,941.00
205			教育支出	2.76	2.76	
205	08		进修及培训	2.76	2.76	
205	08	03	培训支出	2.76	2.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72	129.7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72	129.7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6	7.0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70	19.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64	68.6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32	34.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7	35.2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27	35.2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24	9.2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1.93	21.9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0	4.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482.60		10,482.6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6,938.84		6,938.84
211	04	01	生态保护	6,883.43		6,883.43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55.40		55.4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2,586.55		2,586.55
211	05	01	森林管护	2,586.55		2,586.55
211	07		风沙荒漠治理	185.04		185.04
211	07	99	其他风沙荒漠治理支出	185.04		185.04
211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772.17		772.17
211	98	03	“三北”工程建设	772.17		772.17
213			农林水支出	996.68	538.27	458.41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96.66	538.27	458.39
213	02	01	行政运行	173.93	163.93	10.00
213	02	04	事业机构	374.34	374.34	
213	02	21	产业化管理	100.00		10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0.04		0.04
213	02	36	草原管理	0.60		0.60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347.64		347.64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0.10		0.1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0.02		0.02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213	05	05	生产发展	0.02		0.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58	55.5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5.58	55.5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5.58	55.5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9,900.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9,900.9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76	2.7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72	129.7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7	35.2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722.67	8,722.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954.92	954.9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58	55.5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9,900.92	支出总计	9,900.92	9,900.92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9,900.92	761.60
					9,139.32
205			教育支出	2.76	2.76
205	08		进修及培训	2.76	2.76
205	08	03	培训支出	2.76	2.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72	129.7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72	129.7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6	7.0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70	19.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64	68.6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32	34.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7	35.2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27	35.2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24	9.2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1.93	21.9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0	4.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722.67	8,722.67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6,241.16	6,241.16
211	04	01	生态保护	6,241.16	6,241.16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2,374.00	2,374.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2,374.00	2,374.00
211	07		风沙荒漠治理	107.51	107.51
211	07	99	其他风沙荒漠治理支出	107.51	107.51
213			农林水支出	954.92	538.27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54.92	416.65
213	02	01	行政运行	173.93	163.93
213	02	04	事业机构	374.34	374.34
213	02	21	产业化管理	100.00	100.00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306.65	306.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58	55.5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5.58	55.5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5.58	55.58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761.60	720.06	41.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0.04	690.04	
301	01	基本工资	184.09	184.09	
301	02	津贴补贴	232.64	232.64	
301	03	奖金	49.54	49.5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64	68.6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4.32	34.3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17	31.1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0	4.1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5	11.5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5.58	55.5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41	18.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54		41.54
302	01	办公费	3.77		3.77
302	05	水费	1.77		1.77
302	06	电费	3.23		3.23
302	07	邮电费	2.11		2.11
302	11	差旅费	3.74		3.74
302	16	培训费	2.76		2.76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29		0.29
302	28	工会经费	8.61		8.61
302	29	福利费	7.75		7.7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6		5.7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		1.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2	30.02	
303	02	退休费	26.76	26.76	
303	05	生活补助	3.26	3.2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9,139.32	1,547.42	273.34	423.32		3,414.00	3,481.2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722.67	1,547.42	263.34	16.67		3,414.00	3,481.24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6,241.16		152.00			2,705.00	3,384.16				
211	04	01	生态保护	林草局：巴财建（2024）61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	2,745.00		40.00			2,705.00					
211	04	01	生态保护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	3,496.16		112.00				3,384.16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2,374.00	1,531.96	96.27	11.77		709.00	25.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管护（管护运行保障）	1,614.00	1,531.96	50.54	6.50			25.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管护（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10.00		7.12	2.88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管护（管护能力提升）	20.00		17.61	2.39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管护（国有林综合生态修复）	730.00		21.00			709.00					
211	07		风沙荒漠治理		107.51	15.46	15.07	4.90			72.08				
211	07	99	其他风沙荒漠治理支出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沙化封禁保护区管护补助）	102.61	15.46	15.07				72.08				
211	07	99	其他风沙荒漠治理支出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巩固防沙治沙造林补贴）	4.90			4.90							
213			农林水支出		416.65		10.00	406.65							
213	02		林业和草原		416.65		10.00	406.65							
213	02	01	行政运行	林草局：2025 年特定目标类（拉依苏工业园区绿化带电费资金）	10.00		10.00								
213	02	21	产业化管理	林草局：巴财建（2024）14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	100.00			100.00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金预算的通知（林果提质增效产加销一体化建设）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退耕还林延长补助）	306.65			306.65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6.06	6.06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29	0.2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计）	5.76	5.76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76	5.76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预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预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1,801.68	1,801.68			1,801.68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1,801.68	1,801.68			1,801.68				
林草局：巴财建〔2023〕119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	212.55	212.55			212.55				
林草局：巴财建〔2023〕12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	40.99	40.99			40.99				
林草局：巴财建〔2023〕12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林业草原防灾减灾补助经费）	0.04	0.04			0.04				
林草局：巴财建〔2023〕12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财政林草专项资金的通知（禁牧和草畜平衡管理）	0.60	0.60			0.60				
林草局：巴财建〔2023〕12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财政林草专项资金的通知（乡村绿化美化）	0.10	0.10			0.10				
林草局：巴财建〔2024〕48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国家重点野生动物致害防控）	21.90	21.90			21.90				
林草局：巴财建〔2024〕48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收容救治）	33.50	33.50			33.50				
林草局：巴财建〔2024〕61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三	77.53	77.53			77.53				

编制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预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预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沙化土地封禁保护补助）									
林草局：巴财建（2024）72号2024年塔里木河干流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双重）	772.17	772.17			772.17				
林草局：巴财农（2024）5号关于下达2024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林果业补助到户类项目）	0.02	0.02			0.02				
林草局：巴财建（2024）61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	642.27	642.27			642.27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1,702.6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收入预算 11,702.60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516.60 万元，占 30.05%，比上年预算增加 2,756.88 万元，增长 362.8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护林员补助预算增加，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塔河治理项目、森林抚育项目资金预算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6,384.32 万元，占 54.55%，比上年预算增加 3,152.44 万元，增长 97.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退耕还林延长补助资金、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资金预算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1,801.68 万元，占 15.40%，比上年预算减少 362.50 万元，下降 16.7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预算减少。

三、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11,702.6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61.60 万元，占 6.51%，比上年预算增加 1.88 万元，增长 0.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护林员补助预算增加，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调增，社保、医保、公积金基数调增，导致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项目支出 10,941.00 万元，占 93.49%，比上年预算增加 5,544.94 万元，增长 102.7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退耕还林延长补助资金、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资金预算增加。

四、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900.9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900.9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2.76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职人员外出培训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72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人员奖励金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35.27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障缴费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8,722.67 万元，主要用于草原生态保护恢复；农林水支出 954.9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保障单位基本运转；住房保障支出 55.58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9,900.9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61.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8 万元，增长 0.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护林员补助预算增加，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调增，社保、医保、公积金基数调增，导致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项目支出 9,139.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907.44 万元，增长 182.7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退耕还林延长补助资金、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资金预算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教育支出（类）2.76 万元，占 0.03%。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9.72 万元，占 1.31%。
- 3、卫生健康支出（类）35.27 万元，占 0.36%。
- 4、节能环保支出（类）8,722.67 万元，占 88.10%。
- 5、农林水支出（类）954.92 万元，占 9.64%。
- 6、住房保障支出（类）55.58 万元，占 0.5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3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外出培训费支出预算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7.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2 万元，增长 27.4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行政退休人员考核奖支出预算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9.7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67 万元，增长 31.0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事业退休人员考核奖支出预算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8.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8 万元，增长 0.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所以预算较上年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4.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9 万元，增长 0.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增加，所以预算较上年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9.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4 万元，增长 6.2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行政人员基本医疗保障缴费基数增加，所以预算较上年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1.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3 万元，下降 1.4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事业在职人员减少，所以预算较上年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3 万元，增长 5.9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增加，所以预算较上年增加。

9、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241.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241.1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所以预算较上年增加。

10、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374.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00.00 万元，下降 14.4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森林保护修复资金预算减少，所以预算较上年减少。

11、节能环保支出（类）风沙荒漠治理（款）其他风沙荒漠治理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07.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7.5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新增其他风沙荒漠治理支出资金预算，所以预算较上年增加。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73.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47 万元，增长 10.4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行政在职人员绩效奖、奖金预算增加，所以预算较上年增加。

1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74.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05 万元，下降 3.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事业在职人员减少，所以预算较上年减少。

1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产业化管理（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0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新增林草局：巴财建〔2024〕14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林果提质增效产加销一体化建设）项目，所以预算较上年增加。

1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减少林草局：巴财建〔2023〕12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林业草原防灾减灾补助经费）项目，所以预算较上年减少。

1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草原管理（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减少林草局：巴财建〔2023〕12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林草专项资金的通知（禁牧和草畜平衡管理）项目，所以预算较上年减少。

1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退耕还林还草（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06.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4.23 万元，下降 15.0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退耕还林还草资金预算减少。

1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8.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

是本年度我单位减少林草局：巴财建〔2023〕12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林草专项资金的通知(林果基地示范园建设)、林草局：巴财建〔2023〕12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林草专项资金的通知(乡村绿化美化)项目，所以预算较上年减少。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5.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7 万元，增长 1.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所以预算较上年增加。

六、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61.6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20.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41.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林草局 2025 年特定目标类（拉依苏工业园区绿化带电费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申请拨付拉依苏工业园区绿化带电费资金的请示》（轮林草字〔2024〕129 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此项目成本测算是按照实际浇水亩数和当地供电系统制定的收费标准制定，确定绿化带一年用电量 312500 度，一度电费成本价 0.32 元，

预算金额总计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林草局巴财建〔2024〕61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

设立的政策依据：《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项目投资估算指南》（试行）、《林业工程建设预算编制办法》、财政部、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三北”工程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45 号）、自治区林草局《关于印发〈关于加强林业和草原项目资金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新林规字〔2019〕879 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新财资环〔2024〕125 号关于印发《关于自治区财政支持“三北”工程建设的实施措施》的通知、《财政部、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三北”工程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45 号）、《关于巴州博湖县、轮台县“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作业设计的批复》巴林草发〔2024〕113 号、《关于巴州轮台县“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立项的批复》轮发改项目〔2024〕148 号；测算依据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4〕161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任务的通知》（巴林草发〔2024〕89 号）等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2,74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轮台县实际计划完成退化林修复 2.21 万亩，资金 1989 万元；中幼林抚育 1.66 万亩，资金 594.28 万元；退化草原修复 1.09 万亩，资金 163.5 万元，预计 274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林草局巴财建〔2024〕13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

“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沙化封禁保护区管护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加强荒漠化综合防治，深入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事关我国生态安全、事关强国建设、事关中华民族永续发展。以《全国防沙治沙规划（2021-203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防沙治沙规划（2021-2030年）》《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关于印发〈中央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6号）文件及《关于报送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分配方案的函》（巴林草函〔2024〕72号）文件为依据，加大生态保护力度，支持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巩固防沙治沙成果、沙化土地封禁保护补偿、“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示范等，坚持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作为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充分发挥“三北”工程在生态文明建设中的标杆示范作用，遏制荒漠化扩展态势。

预算安排规模：102.61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6号文件，确定建设内容为沙化土地封禁保护补偿面积为13.98万亩，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管护补助标准每亩7.34元，共计102.6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四）项目名称：林草局巴财建〔2024〕13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

设立的政策依据：《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项目投资估算指南》（试行）、《林业工程建设预算编制办法》（国家林业局LDB206-87）、财政部、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三北”工程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45号）、自治区林草局《关于印发〈关于加强林业和草原项目资金绩效管理的指

导意见》的通知》(新林规字〔2019〕879号)、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4〕13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任务的通知》(巴林草发〔2024〕132号)；

预算安排规模：3,496.1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4〕13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任务的通知》(巴林草发〔2024〕132号)文件，结合2024年“三北”工程补助资金使用情况，测算出退化天然林修复3.11万亩，退化天然林修复成本不超过900元/亩；中幼林抚育4.15万亩，中幼林抚育成本不超过358元/亩；退化草原修复0.57万亩，退化草原修复成本不超过150元/亩。合计3496.1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五) 项目名称：林草局巴财建〔2024〕13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巩固防沙治沙造林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三北”工程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45号)、《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项目投资估算指南》(试行)、《林业工程建设预算编制办法》(国家林业局LDB206-8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设计方案管理办法》(新发改规〔2020〕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巩固防沙治沙造林补贴)》(巴财建〔2024〕137号)

预算安排规模：4.9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巩固防沙治沙造林补贴）》（巴财建〔2024〕137 号）文件，测算出计划发放面积为 244.87 亩，补助标准 200 元/亩，年度预算总额 4.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林草局巴财建〔2024〕1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管护（管护运行保障）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程概预算编制办法》（2005）、自治区林草局《关于印发 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入库指南的通知》、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新财规〔2020〕19 号）、《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度林草管护工作实施办法》《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管护》（巴财建〔2024〕1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巴林草发〔2024〕134 号）；

预算安排规模：1,61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结合历年国家级公益林管护经费使用情况，测算出需聘用 250 名管护人员，保障 9 个月的国家级公益林正常运行，管护人员人均经费成本约为 7173 元/人/月，预算金额合计 161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林草局巴财建〔2024〕1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管护（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 号）、关于开展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储备工

作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0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4〕130号）、《植物检疫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植物检疫条例〉办法》《森林植物检疫技术规程》

预算安排规模：1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采购执法材料物资执法记录仪，反光服等4.49万元，宣传品1.43万元，车辆运行费1.2万元，误餐、补助费2.88万元，共计1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八）项目名称：林草局巴财建〔2024〕13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管护（管护能力提升）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促进提高轮台县森林草原消防应急分队人员综合素质及能力，达到生态公益林更好的保护和发展工作效果，本项目立项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森林防火条例》《草原防火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森林防火条例〉办法》《国家森林消防队伍建设和管理规范》《国家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建设标准》（LY/T5009-201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森林防火规划》（2016—2025）、《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预案》《关于加快建设森林草原防火应急分队建设的通知》（新林资字〔2020〕19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管护》（巴财建〔2024〕130）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结合历年应急分队运行保障经费使用情况，防火设备平均

维护成本不超过 4764 元/月、防火设备购置费成本不超过 5.1625 万元/批、防火演练成本不超过 0.5 万元/次、集中培训人均成本不超过 200 元/天/人，预算金额合计 2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九）项目名称：林草局巴财建〔2024〕1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管护（国有林综合生态修复）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程概预算编制办法》（2005）、自治区林草局《关于印发 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入库指南的通知》、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新财规〔2020〕1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管护》（巴财建〔2024〕1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巴林草发〔2024〕134 号）；

预算安排规模：7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结合实际情况，确定新建输水干渠长度 27.83 公里，预计 681.68 万元，新建涵管桥数量 1 座，预计 3.85 万元，布设地下水监测井数量 10 眼，预计 14 万元，规划监测样地数量 10 处，预计 1 万元，聘请作业设计、工程监理、工程审计单位各 1 家，预计 21 万元，安装机电设备 1 套，预计 8.47 万元，预算金额合计 73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十）项目名称：林草局巴财建〔2024〕14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林果提质增效产加销一体化建设）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培育发展自治区特色优势产业集群的指导意见》

（新党发〔2023〕7号）、《自治区绿色有机果蔬产业集群建设行动计划（2023—2025年）》（新党办发〔2023〕32号）、《关于进一步推进特色林果业提质增效工程建设的通知》（新政办明电〔2019〕59号）、《关于印发2025年自治区财政林草专项申报指南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01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优势农产品区域布局规划》（新党办发〔2020〕13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果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新政发〔2021〕92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通过发放产加销一体化建设资金，相关企业采购一批加工设备，主要包括采购制冷压缩机3台，单价3万元，预计9万元；杏仁发酵提取罐2套，单价27.5万元，预计55万元；蛋白粉包装机2台，单价3万元，预计6万元；电锅炉1台，预计30万元，共计1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十一）项目名称：林草局巴财建〔2024〕13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退耕还林延长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农业部、国土资源部《关于下达2018年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的通知》（发改西部〔2018〕53号）、根据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厅、林业厅、畜牧厅、国土资源厅《关于下达2018年自治区退耕还林还草任务的通知》（新发改西开〔2018〕135号）、根据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厅、林业厅、畜牧厅、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工程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新发改西开〔2018〕388号）、《退耕还林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一轮退耕还草作业设计规范》、根据自然资源部、国家林草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巩固退耕还林还草成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9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前一轮

退耕还林和生态林森林抚育补助）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号）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306.6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测算出完善退耕还林发放亩数为 0.3744 万亩，以补助标准 18 元/亩共计发放 6.7392 万元。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补助）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 号）文件，测算出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年度为 2016-2018 三个年度，面积为 2.9991 万亩，以 100 元/亩补助标准共计预发放 299.9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6.0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5.7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9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1.03 万元，增长 20.4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1.02 万元，增长 21.52%，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车辆老化，维修费

增加，导致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公务接待费预算与上年保持一致。

十一、 关于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1,801.68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801.68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林草局：巴财建〔2024〕48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收容救治）33.50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我单位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收容救治经费。

2. 林草局：巴财建〔2024〕48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国家重点野生动物致害防控）21.90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我单位国家重点野生动物致害防控经费。

3. 林草局：巴财建〔2024〕61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642.27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我单位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经费。

4. 林草局：巴财建〔2024〕61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沙化土地封禁保护补助）77.53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我单位沙化土地封禁保护补助经费。

5. 林草局：巴财建〔2023〕119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 212.55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我单位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经费。

6. 林草局：巴财建〔2023〕12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林业草原防灾减灾补助经费）0.04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我单位林业草原防灾减灾补助经费。

7. 林草局：巴财建〔2023〕12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40.99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我单位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经费。

8. 林草局：巴财建〔2023〕12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林草专项资金的 notice（禁牧和草畜平衡管理）0.60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我单位禁牧和草畜平衡管理经费。

9. 林草局：巴财建〔2023〕12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林草专项资金的 notice（乡村绿化美化）0.10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我单位乡村绿化美化经费。

10. 林草局：巴财建〔2024〕72 号 2024 年塔里木河干流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双重）772.17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我单位塔里木河干流生态综合治理项目经费。

11. 林草局：巴财农〔2024〕5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 notice（林果业补助到户类项目）0.02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我单位林果业补助到户类项目经费。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1.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6 万元，增长 2.6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增加，所以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政府采购预算 8,619.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5.9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5.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548.28 万元。

2025 年，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8,619.19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8,619.19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2,314.00 平方米，价值 1,442.17 万元。

2. 车辆 10 辆，价值 171.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10 辆，价值 171.3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52.55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134.17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1,702.60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1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9,139.32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联系人		阿尔孜古丽	联系电话	0996-4681415	
年度绩效目标		全面加强林草生态保护，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稳步推进林草生态建设，全面提升城乡生态宜居水平：1.计划完成林草湿荒一体化修复面积 7.83 万亩，持续开展林草生态建设，推进山水林田草沙系统治理；2.计划发放退耕还林延长补助面积 2.9991 万亩，有效提高退耕还林延长工作，让农牧民得到经济收益；3.计划杏园授粉面积，大力推进特色林果业提质增效，提高林果产业发展质量，提高果农经济收入；4.计划完成胡杨林生态补水面积 20 万亩，稳步推进林草生态建设，保护生态环境，吸引更多旅客，提高当地的经济收入；5.计划完成封山育林面积 1 万亩，保护天然林健康持续发展，森林能有效减小水土流失，有助于恢复退化的生态系统；6.控制年度森林草原火灾受害率低于 0.9%，加强严防森林草原火灾，共建绿色家园工作。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8,186.00	
			本级安排	3,516.60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林草湿荒一体化修复面积	≥7.83 万亩	2025 年重点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退耕还林延长补助面积	≥3.00 万亩	2025 年重点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杏园授粉面积	≥5667.20 亩	2025 年重点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胡杨林生态补水面积	≥20 万亩	2025 年重点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封山育林面积	≥1 万亩	2025 年重点工作计划	10
	数量指标	森林草原火灾受害率	≤0.90%	2025 年重点工作计划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草局:巴财建〔2024〕14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林果提质增效产加销一体化建设)				项目负责人	麦提热依木·克热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自治区林果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及优势农产品区域布局规划，结合本单位林果业提质增效方面工作职责，开展林果提质增效产加销一体化建设项目， 目标 1：支持林果提质增效产加销一体化建设的企业 1 家，通过发放产加销一体化建设资金，相关企业采购一批加工设备，进一步提升林果产品加工能力；提供就业岗位数量不少于 3 个，有效解决就业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林果提质增效产加销一体化建设的企业个数	=1 个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支持企业的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林果企业（合作社）产加销一体化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支持企业的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果产品加工能力	进一步提升	计划标准	无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提供就业岗位数量	>=3 个	计划标准	无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收益企业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草局:巴财建〔2024〕161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				项目负责人		麦提热依木·克热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745.00	其中：财政拨款	2,74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任务的通知》巴林草发〔2024〕89 号文件精神，履行本单位保护森林资源、生态保护修复及资源管理等职能，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系统治理的思路，实现一体化保护修复，使项目区域植被得到有效恢复，目标 1：完成退化天然林修复面积 2.21 万亩；完成中幼林抚育 1.66 万亩；完成退化草原修复 1.09 万亩，通过实施项目提升林分质量、明显改善项目区生态系统功能，带动就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化天然林修复面积数	>=2.21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中幼林抚育面积数	>=1.66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退化草原修复面积数	>=1.09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15 日前	计划标准	无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化天然林修复成本	<=900 元/亩	计划标准	无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社会成本指标	中幼林抚育成本	<=358 元/亩	计划标准	无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退化草原修复成本	<=150 元/亩	计划标准	无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315 人	计划标准	无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 效益 指标	提升林分质量	有效 提升	计划标准	无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区域生态系统功能改善	明显	计划标准	无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原始凭证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 =85%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草局：2025 年特定目标类（拉依苏工业园区绿化带电费资金）				项目负责人	麦提热依木·克热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县委工作安排，为落实提供公共服务、保护生态环境的单位职能： 目标 1：对拉依苏、阳霞国道绿化带进行日常管护，保障阳霞、拉依苏园区绿化用水，支付绿化带用水产生的电费，改善当地环境，推动发展旅游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带用电量	>=31.25 万度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电表功率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绿化带供电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绿化带用电成本	<=0.32 元/度	预算支出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发展旅游业	有效推动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当地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附近居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管护（管护能力提升）				项目负责人	麦提热依木·克热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巴林草发〔2024〕134 号）文件精神，为保障 1 支森林草原防火应急分队运行，提高应急分队队员综合素质能力，森林草原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目标 1：按时维护防火设备； 目标 2：购置 1 批防火设备； 目标 3：开展 4 次防火演练(含野外拉练)； 目标 4：开展为期 30 天的集中培训； 目标 5：开展 1 次防火宣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防火设备正常使用月数	=12 月	计划标准	无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防火设备批次	=1 批次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开展防火演练(含野外拉练)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无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开展集中培训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无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开展集中培训人数	=7 人	计划标准	无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开展集中培训天数	=30 天	计划标准	无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开展防火宣传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无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防火设备维护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防火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防火演练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集中培训出勤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防火宣传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维护防火设备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防火设备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开展防火演练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开展集中培训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提高防火宣传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防火设备平均维护成本	< =4764元/月	预算支出标准	无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防火设备购置费成本	< =5.16万元/批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防火演练成本	< =0.50万元/次	预算支出标准	无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集中培训人均成本	< =200元/天/人	预算支出标准	无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防火培训宣传成本	< =2.92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草原资源	有效保护	计划标准	无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管护（管护运行保障）				项目负责人	麦提热依木·克热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14.00	其中：财政拨款	1,61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巴林草发〔2024〕134 号文件精神，为保障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工作正常进行， 目标 1：按时发放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人员日常办公经费，保障其正常办公需求，有效保护公益林资源及林区内各种野生动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人员数量	=250 人	计划标准	无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障管护人员正常办公月数	=9 个月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国有林管护经费支付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国有林（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质量县级自查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国有林（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人员经费按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管护人员人均经费成本	<=7173 元/人/月	预算支出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有林（国家级公益林）管护提供岗位数	=250 个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公益林资源及林区内各种野生动物	有效保护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管护（国有林综合生态修复）				项目负责人	麦提热依木·克热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30.00	其中：财政拨款	73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巴林草发〔2024〕134 号）文件精神，为保证项目区域植被得到有效恢复， 目标 1：完成新建输水干渠长度 27.83 公里；目标 2：完成新建涵管桥 1 座； 目标 3：完成布设地下水监测井 10 眼； 目标 4：完成规划监测样地 10 处； 目标 5：聘请工程监理、工程审计及作业设计单位 3 家； 目标 6：安装机电设备 1 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输水干渠长度	>=27.83 公里	计划标准	无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涵管桥数量	=1 座	计划标准	无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布设地下水监测井数量	=10 眼	计划标准	无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规划监测样地数量	=10 处	计划标准	无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聘请作业设计、工程监理、工程审计单位数量	>=3 家	计划标准	无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机电设备安装数量	>=1 套	计划标准	无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完成率	>=85%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建输水干渠成本	<=681.68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新建涵管桥成本	<=3.8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布设地下水监测井成本	<=1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规划监测样地成本	<=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机电设备及安装成本	<=8.47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作业设计、工程监理及审计成本	<=2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提高植被覆盖率	有效 提高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系统保护和生物多样性	有效 保护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林区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管护（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项目负责人	麦提热依木·克热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开展松材线虫病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检疫阻截行动补助项目，通过项目严防松材线虫病等重大外来有害生物疫情随林产品传入，不发生新的重大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疫情传入，不出现严重林业有害生物灾害，最终达到可持续控制林业有害生物危害的目的。 目标 1：保障临时检疫检查站人员正常生活工作人数 12 人，加强检疫防控，发挥维护生态安全，扩展绿色发展空间作用。 目标 2：采购宣传品数量 2 批，保障林业产业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临时检疫检查站人员正常生活工作人数	≥12 人	计划标准	无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宣传品数量	≥2 批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临时检疫检查站人员工作正常开展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宣传品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政府采购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临时检疫检查站人员值守天数	≥100 天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宣传品采购完成时间	2025 年 10 月 30 日	计划标准	无	4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临时检疫检查站人员正常生活工作成本数	≤8.57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采购宣传品成本控制数			≤1.43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检疫保障林业产业健康发展	有效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检疫防控，发挥维护生态安全，扩展绿色发展空间作用	明显发挥 作用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执法对象、服务对象对执法对象、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前一轮退耕还生态林抚育补助)				项目负责人	麦提热依木·克热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74	其中：财政拨款	6.7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推进林草领域持续健康发展，落实《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 号文件要求，实施前一轮退耕还生态林森林抚育补助， 目标 1：计划发放 2005,2006 年前一轮退耕还生态林森林抚育补助 3744 亩，补助标准 18 元/亩，实现西部地区生态环境的改善，农业经济结构的调整 and 全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退耕还林和生态林森林抚育补助面积	=3744 亩	计划标准	无	1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退耕还生态林森林抚育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耕还生态林森林抚育补助标准	<=18 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林草领域持续健康发展	有效推进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明显改善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补助）				项目负责人	麦提热依木·克热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99.91	其中：财政拨款	299.91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推进林草领域持续健康发展，落实《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 号）文件要求，实施 2016-2018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补助， 目标 1：计划发放 2016-2018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补助 29991 亩，补助标准 100 元/亩，实现西部地区生态环境的改善，农业经济结构的调整 and 全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退耕还林延长补助面积	>=29991 亩	计划标准	无	1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退耕还林延长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耕还林延长补助标准	<=100 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林草领域持续健康发展	有效推进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明显改善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巩固防沙治沙造林补贴）				项目负责人	麦提热依木·克热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90	其中：财政拨款	4.9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推进林草领域持续健康发展，落实《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巩固防沙治沙造林补贴）》（巴财建〔2024〕137 号）文件要求，实施巩固防沙治沙造林补贴工作。 目标：计划发放巩固防沙治沙造林补贴 244.87 亩，补助标准 200 元/亩，实现西部地区生态环境的改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巩固防沙治沙造林补贴面积	>=244.87 亩	计划标准	无	1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200 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林草领域持续健康发展	有效推进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明显改善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				项目负责人	麦提热依木·克热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496.16	其中：财政拨款	3,496.1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任务的通知》（巴林草发〔2024〕132 号）文件精神，为保证项目区域植被得到有效恢复， 目标 1：完成退化天然林修复面积 3.11 万亩； 目标 2：完成中幼林抚育面积 4.15 万亩； 目标 3：完成退化草原修复 0.57 万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化天然林修复面积	≥3.11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中幼林抚育面积	≥4.15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退化草原修复面积	≥0.57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林地及草原修复合格率	≥85%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化天然林修复成本	≤900 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无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中幼林抚育成本	≤358 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无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退化草原修复成本	≤150 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无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林分质量提升	效果显著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改善项目区域生态系统功能	明显改善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群众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草局：巴财建〔2024〕13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沙化封禁保护区管护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麦提热依木·克热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2.61	其中：财政拨款	102.61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推进林草领域持续健康发展，落实《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6 号）文件要求，实施“三北”工程（沙化封禁保护区管护补助）项目。 目标 1：通过对封禁保护区管护维护，提升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植被修复率，有效阻止人为破坏，恢复自然植被，提高盖度、促进生物多样性，提升生态系统的生态完整性和稳定性，增加林草植被类型和盖度，逐步形成完善的天然荒漠植被带，保护县域绿洲的安全和存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沙化土地封禁保护补偿面积	>=13.98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植被修复率	>=9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实施维护更新率	>=9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管护补助标准	<=7.34 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提供管护岗位带动就业人数	>=6 人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森林、草原、荒漠生态系统功能	明显改善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轮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5年1月20日